

证券代码：300201

证券简称：海伦哲

公告编号：2016-118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6年12月12日，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第十九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12月1日以电话通知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丁剑平先生主持，会议应参会董事9人，实际参会董事9人，公司监事、高管及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会议。经充分讨论和审议，全部董事均表达了自己的意见并签署了决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经表决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巨能伟业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能伟业”）及深圳连硕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连硕科技”）因生产经营需要，拟向银行申请贷款，其中，巨能伟业拟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贷款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连硕科技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贷款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500 万元。为支持子公司发展，进一步提高其经济效益，公司拟同意为全资子公司巨能伟业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人民币 2,000 万元的期限为1年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同意为全资子公司连硕科技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人民币 2,500 万元的期限为1年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办理相关业务，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等。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平台。

该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的表决结果通过。

特此公告。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十二日